西政教督委发〔2021〕2号

关于印发《西吉县2021年国家义务教育

质量监测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县直各有关部门（单位）、各义务教育学校：

根据自治区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自治区2021年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为切实做好我县2021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现将《西吉县2021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单位、本校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西吉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

2021年4月1日

西吉县2021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

工作实施方案

为顺利完成全县2021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根据自治区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印发《自治区2021年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实施方案》，结合我县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监测目的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精神，完善立德树人体制机制，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客观反映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学业质量、身心健康及其变化情况，深入分析影响义务教育质量的主要因素，为转变教育管理方式和改进学校教育教学提供参考。引导社会树立正确的教育质量观，纠正以升学率和分数作为评价学校和学生唯一标准的做法，推动义务教育质量和学生身心健康水平不断提升。

二、监测对象

2021年春季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四年级和八年级学生，相关学校校长，相关年级的数学、体育、心理健康教育的学科教师和班主任。

三、监测时间

2021 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现场测试时间为5月27日全天及5月28日上午。

测试当天场次与时间安排如下：

|  |  |  |  |
| --- | --- | --- | --- |
| **日期** | **场次** | **学生测试** | **校长与教师网络问卷填答** |
| 第一天 （5月27日） | 学生数学测试 | 09:00—10:20 | 09:30至全部填答完成 |
| 学生数学相关因素问卷填答 | 10:50—11:40 |
| 学生心理健康测试 | 14:00—15:20 |
| 学生心理健康相关因素问卷填答 | 15:50—16:30 |
| 第二天 （5月28日） | 学生体育相关因素问卷填答 | 09:00-09:30 | --------- |
| 学生体育现场测试 | 10:00至全部完成 |

四、监测内容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数学学习质量、体育与健康状况、心理健康状况，以及课程开设、条件保障、教师配备、学科教学和学校管理等相关影响因素。

数学学业质量：重点测查数与代数、图形与几何、统计与概率，知识的了解、理解和运用，学习兴趣、学习信心和学习习惯等。

体育与健康状况：重点测查身高、体重，视力、肺活量，力量、速度、耐力，体育兴趣与态度，健康行为习惯等。

心理健康（试点）：重点测查学生情绪、自我、人际交往、社会行为、心理问题与行为等。

五、监测工具

（一）学生数学测试卷（纸笔测试，题卡分离）：四年级、八年级各6套题本，分别对应6套填答卡。

（二）学生心理健康测试卷（纸笔测试，题卡合一）：四年级、八年级各1套题本。

（三）学生问卷（纸笔测试，题卡合一）：包括学生数学相关因素问卷，四年级、八年级各1套题本；学生心理健康相关因素问卷，四年级、八年级各1套题本；学生体育相关因素问卷，四年级、八年级各1套题本。

（四）学生体育现场测试记录卡（纸笔填写，在线录入）：用于记录学生身高、体重、握力、视力、肺活量、50米跑、立定跳远、15米折返跑共计8个测试项目的测试数据（测试结束后将数据录入相应系统，并上传）。

（五）校长与教师问卷（在线填答）：包括公共问卷、校长问卷、班主任问卷、数学教师问卷、体育教师问卷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问卷（教师依据自身职位选择所对应问卷作答，担任多个职位的教师需选择所对应的多个问卷）。

六、监测样本

2021年，根据我县实际，国家教育部基础教育质量监测中心将从全县已上报的240所小学（教学点）、27所初中随机抽取16所样本小学、8所样本初中，每个样本校原则上抽取30名学生（不足30名学生的学校，所有学生全部参加）参加测试。每个样本校校长、2021年春季学期四年级、八年级的班主任和数学、体育、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参加网络问卷填答。

七、本年度抽取的样本校

教育部基础教育质量监测中心通过抽样，确定我县2021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的样本校为：西吉县第一小学（南校区）、兴隆镇范沟小学、火石寨乡石洼小学、兴隆镇李岔小学、兴平乡王湾小学、西吉县第二小学、硝河乡九年一贯制学校小学部、西吉县新营小学、兴隆镇希望小学、兴隆镇公易小学、将台堡镇明星教学点、吉强镇高同小学、吉强镇短岔小学、西吉县第五小学（一小北校区）、西吉县回民小学、将台堡镇第一小学、下堡九年一贯制学校初中部、西吉三中、实验中学、袁河中学、西吉二中、兴隆中学、什字中学、平峰中学共24所。

八、组织领导

西吉县义务教育质量监测领导机构组成人员及工作职责如下：

组 长：李喜生 西吉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副组长：陈国涛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

王自元 县教育体育局局长

伏彦林 县教育体育局副局长、政府教育督导室主任

成 员：杨青鸿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陈 杰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周玉平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王 辉 县供电局局长

王志杰 县公安局副局长

陈海君 县教育工委专职副书记

马学红 县教育体育局副局长

郭文佺 县教育体育局副局长

董瑞红 县纪委监委派驻第二纪检监察组组长

梁玉成 县疾控中心主任

王常虎 县电信公司经理

方小程 县移动公司经理

杨 亮 县联通公司经理

联络员：张鹏峰 县教育体育局督导室副主任

信息员：蒙玉琼 县教育体育局督导室职员

马旺银 县教育体育局督导室职员

马志军 县教育考试中心职员

李明军 县教师发展中心职员

**联络员工作职责：**负责与省级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和样本校的联系沟通，负责本县测试工作的组织协调、责任督学的组织管理，监测工具的接收与回邮。

**信息员工作职责：**负责本县的信息接收、报送和审核；为样本校的问卷调查系统填答提供技术指导与支持。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教育体育局，王自元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伏彦林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下设9个工作小组。

**1.巡视组**

组 长: 李喜生

副组长: 王自元

成 员: 公安、供电、卫健、应急、交通、教育等部门负责人、教育体育局各专职督学

职 责: 负责样本校周边环境和疫情防控各项准备工作的安全检查，指导监督检查各样本校做好监测前、监测过程及监测后各项工作。

**2.应急指挥组**

组 长：李喜生

副组长：王自元

成 员：教育、公安、卫健、应急、供电、交通、疾控、邮政、电信、移动等部门负责人、教育体育局各股室（中心）负责人。

职 责：负责协调各部门抓好样本校及考场周围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测工具的运送，处置监测期间疫情防控工作突发事件。

**3.考务组**

组 长：伏彦林

　　成 员：督导室各督学 张鹏峰 马力伟 王宗义 陈 鸿

程学文 宋发荣 郭科峰 蒙玉琼 马旺银

职 责：负责样本校氛围营造、考场的编排，选派符合条件、有责任心的教师担任监测教师和工作人员，统一制作配发工作人员胸牌，负责对学科测试工作的培训。检查督促样本校做好监测前各项准备工作，协调各小组工作。负责监测实施过程的监督检查，并有效合理安排与监测有关的其他工作。

**4.监测工具接送保管组**

组 长：王自元

副组长：陈海君 马学红 伏彦林 郭文佺 董瑞红 樊学舞

成 员：张鹏峰 陈 鸿 保密室工作人员若干名

职 责：负责监测工具的接收、保管、值班管理以及监测过程中的接收、回邮等各个环节的安全保密工作。

**5.后勤保障组**

组 长：伏彦林

成 员：杨正才 伏建军 姚俊杰 张志曜

职 责：负责监测工作所需经费及有关人员的住宿、就餐、车辆及接待工作；负责样本校体育监测场地建设与布置；负责样本校监测设施设备的配备，统一为各样本校配备监测文具用品。

**6.治安组**

组 长：王志杰

成 员：范志奇 样本校校长 公安干警、交警若干名

职 责：负责各样本校周边环境治安巡逻

**7.交通运输组**

组 长：周玉平

成 员：刘飞虎 各样本校校长、交通系统干部若干名

职 责：负责5月27-28日监测期间县城至各样本校道路交通畅通、安全。

**8.医疗卫生组（疫情防控）**

组 长：杨青鸿

成 员：梁玉成 范志奇 样本校校长、医护人员

职 责：具体负责样本校监测过程中监测对象的卫生医疗救护、疫情防控应急相关工作。

**9.电力保障组**

组 长：王 辉

成 员：各样本校校长 供电局职工若干名

职 责：负责5月27-28日监测期间样本校的电力供应。

1. 县级实施工作时间节点与工作任务

|  |  |  |  |
| --- | --- | --- | --- |
| **阶段** | 序号 | 时间节点 | 工作任务 |
| **测试前** | 1 | 3月12日前 | 接受省级实施工作部署与培训，成立县级实施工作领导小组。 |
| 2 | 3月17日前 | 完成属地学校信息上报。 |
| 3 | 3月29日前 | 完成样本校名单确认。 |
| 4 | 4月2日前 | 提交县级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名单和县级监测实施工作细则，召开样本校负责人及信息员动员会。 |
| 5 | 4月15日前 | 审核样本校提交的测试年级学生与教师信息。 |
| 6 | 5月10日前 | 完成测试程序与工作规范的统一培训。 |
| 7 | 5月10-14日 | 开展校长与教师问卷调查系统的填答练习。 |
| 8 | 5月21日前 | 指导监督各样本校开展测前准备与宣传教育，提交样本县测试培训完成情况报告表。 |
| 9 | 5月26日前 | 接收与保管监测工具，完成测试准备工作的问题排查。 |
| **测试中** | 10 | 5月27-28日 | 监控测试过程，处置应急问题与突发事件。 |
| **测试后** | 11 | 5月29日前 | 提交县级应急事件报告表，完成监测工具回邮。 |
| 12 | 6月7日前 | 审核提交样本校上报的测试生基本信息。 |
| 13 | 6月18日前 | 提交县级实施工作总结。 |

十、样本校监测工作准备

**（一）县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实施工作领导小组按照要求为样本校选派测试工作人员**

1.责任督学 每样本校1人，选派督学或教育系统相关人员担任，负责全面监督样本校的测试工作。

2.主监测员 每样本校1人，选派非样本校的教务（教导）主任担任，负责按要求完成学生数学测试、学生心理健康测试、各学科相关因素问卷填答和体育现场测试的具体组织工作。

3.体育监测员 每样本校2人，由非样本校的体育教师担任，负责配合主监测员完成学生体育现场测试的组织工作，保证学生的安全；按要求测试并如实记录学生测试数据，协助信息员将体育测试数据录入到系统中，核查体育测试数据录入的准确性。

**（二）各样本校安排校内测试工作人员，制定测试疫情防控工作细则**

样本校校长（乡镇小学由中心校校长负总责，样本校校长具体负责）负责组织本校测试，对本校监测数据的真实性、监测过程的规范性与安全性、监测工具的保密性负责。副校长配合校长组织本校测试，在校长填答问卷时，具体负责本校测试组织工作。

各样本校根据县级监测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结合本校已经执行的疫情防控工作措施，建立以校长为第一责任人的“一校一策”疫情防控工作机制，制定测试前、测试当天的疫情防控工作细则和应急处置预案。

各样本校按照下表配备校内测试工作人员：

|  |  |  |
| --- | --- | --- |
| **工作**  **人员** | **人数** | **人员要求及主要职责** |
| **监测员** | 1人 | 由样本校非测试学科（即不包括数学、体育以及心理健康）教师担任，负责配合主监测员完成学生数学、心理健康测试及各相关因素问卷填答的具体组织工作。 |
| **体育监测员** | 2人 | 由样本校体育教师担任，负责配合主监测员完成学生体育现场测试的组织工作，保证学生的安全；按要求测试并如实记录学生测试数据，协助信息员将体育测试数据录入到系统中，核查体育测试数据录入的准确性。 |
| **保密员** | 3人 | 由样本校工作人员担任，负责监测工具的领取、保管和送回等工作，对测试工具的安全保密负具体责任。其中一名保密员主要负责监测工具的领取与送回，其余两名保密员主要负责监测工具的全程保管。 |
| **信息员** | 1人 | 由样本校计算机教师担任，负责上报参测师生信息和测试过程材料，为校长与教师网络问卷填答、《测试情况记录表》录入提供技术指导与支持；确保测试用计算机及网络正常运转。 |
| **司时员** | 1人 | 由样本校教务部门相关人员担任，负责按时发出报时指令。 |
| **医护**  **人员** | 1人 | 由校医担任或由样本县协调卫生健康部门配备，负责学生身体不适、突发疾病等问题的临场处置和送医交接以及测试期间样本校的具体防疫工作。 |
| **安保**  **人员** | 2人 | 由样本校保安或相关人员担任，负责测试场地周边环境的治安保卫。 |

注：如需增加校内测试工作人员，各样本校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安排。如村小样本校教师数不足以安排测试工作人员，可由乡镇中心学校协调其他学校工作人员担任相应工作。

样本校须按县级实施工作领导小组的要求，选派人员参加校长与信息员动员会、测试程序与工作规范培训，做好校内测试工作人员的培训，确保测试工作人员明确自身工作职责、掌握测试的操作流程与工作规范，并为其配发相应的工作材料与胸牌。

十一、县级应急预案

**1、应急事件处置机制**

按省级规定，采取“校--县—省”的逐级负责的处置机制，处置监测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应急事件。在出现紧急情况时，快速反应、妥善处置、及时上报。

对于测试过程中出现的应急问题，县监测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在收到责任督学口头汇报后，首先做好应急情况的记录。对于监测点发生的责任督学、校长无法解决的问题，在符合监测实施工作原则，不影响数据真实性、完整性和工具保密性的情况下，由自治区视导员与西吉县实施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后作出应急处置，并于处置后的第一时间内向自治区监测办作口头及书面汇报；凡涉及监测数据真实性、完整性和工具保密性，不能按照规定的测试要求与程序执行监测实施工作，自治区视导员立即请示自治区监测办，经批准后方可执行。

1. **分级处置**

发生**1级应急事件**，校长和责任督学应及时对应急事件进行处置，同时向县实施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县领导小组向自治区监测办报告。校长、责任督学在样本校的“测试情况记录表”中详实记录（若空间不够，可附页或另外书面说明），一并装入监测工具包寄回自治区监测办。

发生**2级应急事件** 县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协调力量及时进行处置，尽量降低事件对监测的影响，同时向自治区监测办报告。校长、责任督学在样本校的“测试情况记录表”中详实记录（若空间不够，可附页或另外书面说明），一并装入监测工具包寄回自治区监测办。

发生**3级应急事件**，市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及时向自治区监测办报告并提出处置建议，自治区监测办决定处置办法由西吉县实施领导小组具体执行，尽最大努力将事件对监测的影响降低到最小。

如事发必须立即解决的紧急情况，立即通过紧急情况快速机制请示处置办法，并按照有关指示进行处置，以免错过最佳处置时间。

**3、违纪处理**

测试期间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由西吉县教育行政部门对相关责任人员给予通报批评，并视情节轻重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1）鼓励或允许学生代考的；

（2）向学生暗示测试题答案的；

（3）擅自将测试卷带出、传出测试教室或复制的；

（4）包庇学生作弊的。

十二、经费保障

为保证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顺利实施，县财政安排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专项经费，用于本县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的组织培训、考务、印制资料、购买器材、场地建设等必要开支。

十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县监测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教育系统督导、基教、教师发展中心、考试中心等部门根据任务分工，做好协同配合，积极做好监测期间各项组织工作。各样本校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职责，成立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领导小组，要根据本《方案》和自治区相关要求，制定切合本校实际的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实施细则。按照2021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确定的主要工作项目和时间节点，完成监测准备工作、测试工作及信息上报工作。对于失职渎职、弄虚作假、徇私舞弊事件，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确保2021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实施工作顺利完成。**请各样本校务于4月8日前上报本校监测工作实施细则和领导小组，纸质版加盖学校公章报督导室，电子版发至督导室邮箱xjjydds@163.com中。**

**（二）做好疫情防控。**各样本校要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疫情防控的要求部署和西吉县疫情防控指挥部的总体安排部署，严格落实学校疫情防控要求，安全平稳开展监测工作。严密排查监测组织实施各个环节中的疫情防控风险点，制定防控预案，细化防控措施，避免大规模人员聚集的部署、培训会和检查，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开展工作，保证师生的健康和安全。

**（三）加强培训，突出重点难点。**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具有很强的技术性和专业性，教育体育局要加强测试程序与工作规范培训，对责任督学、样本校校长、副校长、主监测员、监测员（数学和体育）及样本校信息员开展分批分类的专项培训。各样本校要在县级实施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安排下完成测试的各项准备，在进行测试前一周内，县级实施工作领导小组要组织相关人员对所有样本校的准备工作逐校进行检查。

**（四）把握原则，准确反馈信息。**各样本校要根据《2021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信息上报及抽样系统操作手册》要求，按时间节点，准确填报学校及师生信息，确保信息真实、准确，杜绝虚报、错报、漏报。准确上报样本学校信息，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中心将依据各样本校上报学生信息抽取参测学生，依据样本校上报的教师和班主任信息生成登录“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问卷调查系统”的登录账号和密码。测试工作完成后，各样本校及时上报测试生的基本信息。

**（五）精心准备，做好条件保障。**县监测工作领导小组为各样本校在现有的基础上统一配备本次监测所必须的设备和文具用品。根据2021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中心的工作要求，校长、教师问卷采用“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问卷调查系统”进行网上填答，要确保计算机与网络达到测试要求，各样本校计算机的配备与联网情况必须保持正常运行，原则上须保证填答教师人数和联网计算机台数比例为1:1，教师问卷填答室可根据实际情况尽量设置在学生计算机教室。各样本校要建立应急处置预案和突发事件处置预案，确保测试能够按照既定程序与规范，顺利完成。质量监测工作结束后，县教育督导委员会将视各成员单位、各样本校监测工作组织情况评选先进集体和个人，并将以奖代补的形式予以表彰。

**（六）认真负责，严格保密工作。**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具为“机密”等级，各样本校要根据《2021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组织工作手册》要求，加强监测工具的保密工作，严格按照涉密资料的管理的规定接收与保管监测工具，严禁任何人以任何形式复制、留存监测工具。样本校要在测试现场办公室附近设立保密室，保密室内设双锁保密文件柜，保密文件柜须坚固且不易损坏，能有效保证监测工具的安全、保密，不得使用玻璃门文件柜作为保密文件柜。监测工作交接时要严格履行登记签收手续，全程有明确记录，运输时专车专人护送，严禁无关人员搭乘；严格遵守监测工具的启封和发放、回收和封装、回寄的时间和手续。严禁发生泄题漏题、顶替代考等舞弊行为，如发现违规行为，将对相关责任人问责到底。

附件：西吉县2021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方案

附件

西吉县2021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

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方案

根据《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1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的通知》(国教督办函〔2021〕7号)精神，为保障常态化疫情防控条件下，参加监测的广大师生和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高质量地完成2021年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及区市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在常态化疫情防控条件下，坚持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落实各级各部门疫情防控责任，落实抓细质量监测工作各环节疫情防控措施，切实保障广大师生及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我县质量监测工作顺利举行。

二、防疫措施

**（一）加强领导，全面落实疫情防控工作。**

成立西吉县2021年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李喜生 西吉县人民政府副县长13895049621

副组长： 王自元 县教育体育局局长 13995143360

成 员： 杨青鸿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13909543318

陈 杰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13995343068

王志杰 县公安局副局长 13995444167

梁玉成 县疾控中心主任 13995449798

李军义 县人民医院院长 13909543186

王 刚 县中医医院院长 13895148066

陈海君 县教育工委专职副书记 13995443988

马学红 县教育体育局副局长 13649543456

伏彦林 县教育体育局副局长、政府教育督导

室主任 13995349186

郭文佺 县教育体育局副局长 15909643966

董瑞红 县纪委监委派驻第二纪检监察组组长

18095263466

负责承担疫情防控、疫情处置、医疗救治和健康状况评估等职责。积极落实专项资金保障政策，确保监测工作中所需的人员经费、必需的设施设备、物资物品等充足到位。

**（二）严密监测人员健康。**各样本校要在学校入口处设立体温检测点，对所有进入监测现场的人员进行体温测量，同时，设置凉棚和体温异常者复检室等，要安排专人校准测温设备，确保测温准确。

**（三）科学设置监测现场。**各样本校要合理设置监测现场，在外围设置警戒线，场地相对独立，与监测工具保管场所在同一区域，监测现场应选择通风良好、相对独立的教室，并设置专用防疫特殊通道，配备消毒剂、个人防护用品等，桌椅表面光滑易于清洁。

**（四）稳妥处置异常情况。**各样本校要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监测当天如有参加监测的师生或工作人员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由县监测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专业人员进行个例研判，经县指挥部同意后，具备继续完成监测工作条件的，采取合理的措施后，完成监测工作。

**（五）有序组织人员离场。**监测工作结束后，参加监测的师生按监测员的指令有序离场，不得拥挤，保持人员间距，监测员在现场办公室要有序交接问卷，按照监测要求做好封装工作。

三、组织实施

**（一）强化责任落实。**教育部门要积极协调联系县质量监测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按照各自工作职责，统筹协调监测工作相关事宜。各样本校做好与乡政府（社区）、卫生院、公安派出所及村委会等单位的协调沟通，健全监测工作期间疫情防控的会商、监测、预警、处置等机制。依法依规细化监测工作中疫情防控工作实施细则和应急预案。

**（二）强化宣传培训。**各样本校要加大宣传力度，增强安全防范意识，提高自我防护能力，消除参加监测的师生、工作人员出现焦虑、焦躁情绪，做好心理疏解和辅导，缓解压力，消除顾虑。

**（三）强化应急演练。**各样本校要在培训中增加疫情防控和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等内容，监测工作人员应掌握防疫基本技能和考点内处置流程。组织工作人员、相关的师生进行突发情况处置模拟演练，熟练掌握应急处置方法和程序。

**（四）强化监督检查。**监测工作领导小组有关成员单位要加强对监测工作疫情防控的督导检查，做到工作部署到哪里，监督检查跟进到哪里。要压实压紧工作责任，对不担当不作为的，对失职渎职的，依法依纪严肃追究责任人的责任。

教育体育局值班室电话：0954--3013465 (督导室)

紧急信息报送渠道： 0954--3019045 （体卫艺室）